

David Do  
委员/主席  
tlccommissioner@tlc.nyc.gov

Jason Kersten  
TLC 通讯部  
press@tlc.nyc.gov

33 Beaver Street  
22nd Floor  
New York, NY 10004

**通知: 自2024年7月20日起, 轮椅无障碍车辆不再需要报废才能获得执  
照勋章**

新的TLC规则取消了轮椅无障碍车辆 (WAV) 的车辆报废日期, 将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生效。这一天标志着执照勋章行业和需要无障碍服务的乘客迎来了新时代, 是充满希望的时刻。由于没有设定车辆报废日期, **只要车辆继续通过预定的 TLC 检查**, 执照勋章所有者将能够在不购买新车的情况下长时间经营他们的WAV。这对乘坐公共交通工具的公众来说是一个胜利, 因为增加了WAV的可访问性, 对执照勋章行业来说也是一个胜利。

商标规则可以通过下列网址获得:

[https://www.nyc.gov/assets/tlc/downloads/pdf/rules\\_06\\_05\\_24\\_final\\_promulgated.pdf](https://www.nyc.gov/assets/tlc/downloads/pdf/rules_06_05_24_final_promulgated.pdf)

新规则还为出租车辆 (FHV) 实施了新的无障碍标准。FHV 现在必须遵守与无障碍车辆执照勋章相同的无障碍标准。自 2024 年 7 月 20 起, 任何新的FHV无障碍车辆都必须在批准的车辆清单上, 该清单可在TLC的网站上找到, 网址如下:

<https://www.nyc.gov/site/tlc/vehicles/accessible-vehicle-requirements.page>

如果您有任何问题, 请发送邮件至  
[communityaffairs@tlc.nyc.gov](mailto:communityaffairs@tlc.nyc.gov)

